

证券代码：872541

证券简称：铁大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4

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3年3月10日，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普通股3000万股，发行方式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发行价格为3.3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01,4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4,640,155.42元，到账时间为2023年3月1日。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调整后）（1）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2）	投入进度（%） (3) = (2) / (1)
1	设备监测（监控）系统产品技术平台开发及扩产项目	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000,000	21,464,126	56.48%

2	新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640,155.42	8,581,489.2	33.47%
4	营销网络及售后服务中心建设	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4	补充流动资金	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923,375.22	4,923,375.22	100%
5	偿还债务	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076,624.78	16,076,624.78	100%
合计	-	-	84,640,155.42	51,045,615	60.31%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如有）：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金额（元）
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四平支行	121908183510222	35,070,204.14
合计	-	-	35,070,204.14

（二）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原因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了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产品具体情况

为了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 3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本金安全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收益凭证等产品）。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二）投资决策及实施方式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并于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三）投资风险与风险控制措施

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筛选和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相关产品，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及时跟踪、分析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财务部向董事会报告；

4、公司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本金安全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收益凭证等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本次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本金安全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收益凭证等产品），其审议程序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监事会同意《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无需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收益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机构对于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3日